

臺南市體育處 函

地址：70242臺南市南區體育路10號
承辦人：洪郁程
電話：06_2157691#208
傳真：06_2155394
電子信箱：horngjd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永康區復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8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體處動字第105090635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0906353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為因應學生參與水域活動頻率漸增，避免溺水事件一再發生，轉知教育部體育署有關「水域安全宣導」公文，請加強利用各種管道，強化學生水域安全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05年8月29日臺教體署學(二)字第10502650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查「教育部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處理中心資訊網」，本(105)年截至8月26日止已計有18名學生溺水死亡，其中7名為國小學生、5名為國中學生、2名為高中職學生、4名為大專校院學生，其發生場域大多是在溪河流，且多為學生利用假期前往未標示安全水域戲水之情形。
- 三、依往例經驗，學校暑假結束前及開學之初，為發生學生溺水事件高峰期，請本市各級學校，加強利用各種管道如：各項會議、學生課業輔導或活動、返校日等集會時宣導，同時利用學校網站、LED電子字幕機、簡訊及電子郵件、家庭聯絡簿等管道，加強宣導。本處另請經由社教機構，或辦理大型水域活動時，加強宣導水域安全。另協請轄內有

線電視系統業者以跑馬燈字幕刊播水域安全宣導資訊，期能有效透過相關單位公布之安全或危險水域資訊，進行宣導及防制等措施。

- 四、為能讓學生方便記誦，該署提出「救溺五步、防溺十招」，請各校務必加強利用各種管道向學生說明宣導(檔案可至「學生水域運動安全網」下載，網址：<http://www.sports.url.tw/>)。
- 五、請將水域安全宣導及自救救生、游泳等概念納入學校年度行事曆及課程計畫中，輔導各類科課程教師將旨揭概念融入其適宜課程中，以深化學生自救防溺知能。
- 六、請本市各級學校，提前利用連假(如：中秋節及國慶日)及一般假期前之上課日，由各班級導師加強水域安全宣導，提醒學生假日出遊安全。
- 七、另有關水域安全宣導資訊，可參考本府所建置之「臺南市水域安全網」，網址：<http://watersafety.dcs.tn.edu.tw/>。

正本：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、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社團法人臺南市體育總會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(學輔校安科、督學辦公室)、本處活動組